

证券代码：870081

证券简称：多浪牧业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新疆多浪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土地和房产提供抵押反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决议概述

新疆多浪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31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追认〈保证借款合同〉、〈委托保证合同〉、〈抵押反担保合同〉》的议案，以上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就上述议案的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公司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促进公司业务发展，于 2018 年 3 月 29 日，与阿克苏经纬融资性担保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委托保证合同》，约定公司向杭州联合银行阿克苏分行申请借款阿克苏经纬融资性担保有限责任公司以保证的方式提供担保。同时，公司与阿克苏经纬融资性担保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抵押反担保合同》以位于阿克苏纺织工业城（开发区）外环路西侧的 150 亩土地、10 栋工业用房为阿克苏经纬融资性担保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抵押反担保。抵押物信息如下：

抵押物名称	权属证明文件及编号	面积（m²）
土地	阿纺城国用（2014）第 070 号	100000.57
房产	阿纺城（2014）字第 128 号	527.35
	阿纺城（2014）字第 129 号	42.63

抵押物名称	权属证明文件及编号	面积（m ² ）
	阿纺城（2014）字第 130 号	40.68
	阿纺城（2014）字第 131 号	1228.43
	阿纺城（2014）字第 132 号	1228.43
	阿纺城（2014）字第 133 号	1208.37
	阿纺城（2014）字第 134 号	1228.43
	阿纺城（2014）字第 135 号	1208.37
	阿纺城（2014）字第 136 号	1198.35
	阿纺城（2014）字第 137 号	1198.35

2018 年 3 月 30 日，公司与杭州联合银行阿克苏分行签订了《保证借款合同》，合同约定：杭州联合银行阿克苏分行为公司提供借款，借款金额为人民币 300 万元，借款月利率为 5.437500‰，借款期限 2018 年 3 月 30 日至 2019 年 3 月 29 日。阿克苏经纬融资性担保有限责任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

二、抵押的必要性

上述抵押用于向杭州联合银行阿克苏分行申请保证借款。资金用于公司的营流动资金周转，有得于公司稳健经营，是合理的、必要的。

三、董事会意见

公司提供上述抵押物是用于申请银行借款，用于公司的业务发展及经营所需，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目录

《新疆多浪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委托保证合同》

《抵押反担保合同》

《保证借款合同》

新疆多浪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0 月 31 日